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13 人。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70）。

议案二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公司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结算服务、日最高存款余额不高于 200 亿元的存款服务、最高授信总额为 120 亿元的授信及相关信贷服务、最高授信总额为 200 亿元的汽车金融服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

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谭小刚先生、张博先生、刘刚先生、张德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7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关于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

公司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金融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汽车金融公司将为公司提供日最高存款余额不高于 150 亿元的存款服务、最高总额为 40 亿元的汽车金融个人消费信贷贴息业务、最高授信总额为 60 亿元的汽车金融服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

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谭小刚先生、张博先生、刘刚先生、张德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7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关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五 关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73）。

议案七 关于调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6.66 元/股调整为 4.54 元/股。

因董事长朱华荣先生、董事王俊先生、张德勇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受益人，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调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74）。

议案八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由于原 11 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调动、离职等情形，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取消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 740,000 股，因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调整后的数量为 1,036,000 股（占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 0.9712%，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36%），并由公司回购注销。根据公司《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上述 11 人中：5 人持有的 308,700 股按照授予价格（调整后为 4.54 元/股）回购注销；6 人持有的 727,300 股按授予价格（调整后为 4.54 元/股）加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

因董事长朱华荣先生、董事王俊先生、张德勇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受益人，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7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九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最终规模以监管机构获准注册规模为准）。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预案》（公告编号：

2021-7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77）。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